



**Sino Golf Holdings Limited**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61



2020

中期報告



# 目錄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9
其他資料	37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黃邦銀先生(主席)  
朱振民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王顯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盛寶軍先生  
何光宇先生  
林琳女士

#### 審核委員會

何光宇先生(主席)  
盛寶軍先生  
林琳女士

#### 薪酬委員會

盛寶軍先生(主席)  
何光宇先生  
林琳女士

#### 提名委員會

黃邦銀先生(主席)  
盛寶軍先生  
何光宇先生  
林琳女士

### 公司秘書

蔡家瑩女士

### 授權代表

朱振民先生  
蔡家瑩女士

###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荃灣  
海盛路11號  
One Midtown  
4501室

### 股份代號

00361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 網址

<http://www.sinogolf.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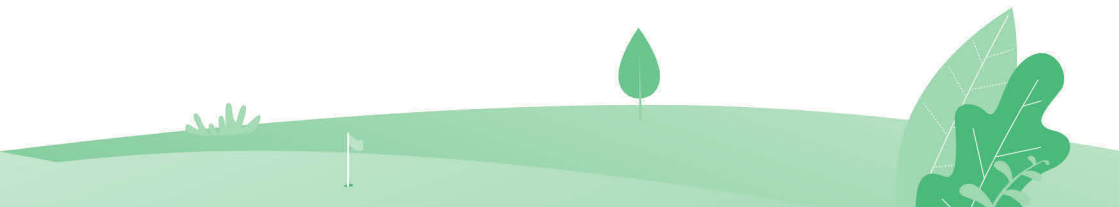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減少)/ 增加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b>87,036</b>	109,202	(20.3%)
來自高爾夫球設備分部	<b>72,883</b>	86,521	(15.8%)
來自高爾夫球袋分部	<b>14,153</b>	22,681	(37.6%)
毛利	<b>14,918</b>	12,979	14.9%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虧損)	<b>2,571</b>	(5,801)	144.3%
本公司擁有人期內應佔虧損	<b>(12,431)</b>	(16,717)	(25.6%)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b>(0.24)</b>	(0.32)	
每股普通股之中期股息	-	-	

### 中期業績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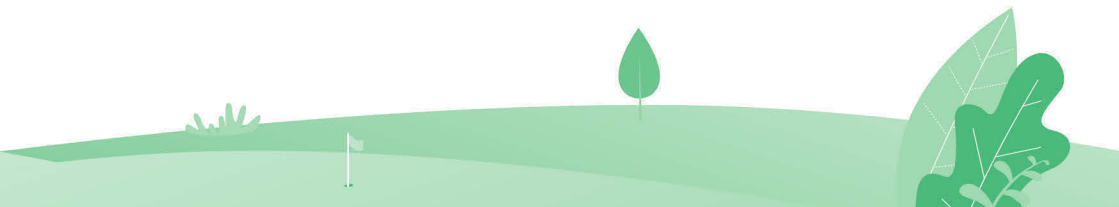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b>87,036</b>	109,202
銷售成本		<b>(72,118)</b>	(96,223)
毛利		<b>14,918</b>	12,979
其他經營收入	6	<b>2,506</b>	2,356
銷售及分銷費用		<b>(983)</b>	(1,552)
行政管理費用		<b>(22,108)</b>	(25,781)
財務費用	7	<b>(6,589)</b>	(4,312)
除稅前虧損		<b>(12,256)</b>	(16,310)
所得稅開支	8	<b>(175)</b>	(407)
期內虧損	9	<b>(12,431)</b>	(16,71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b>(12,431)</b>	(16,717)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b>(12,431)</b>	(16,717)
— 非控股權益		—	—
		<b>(12,431)</b>	(16,717)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b>(12,431)</b>	(16,717)
— 非控股權益		—	—
		<b>(12,431)</b>	(16,717)
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11	<b>(0.24)</b>	(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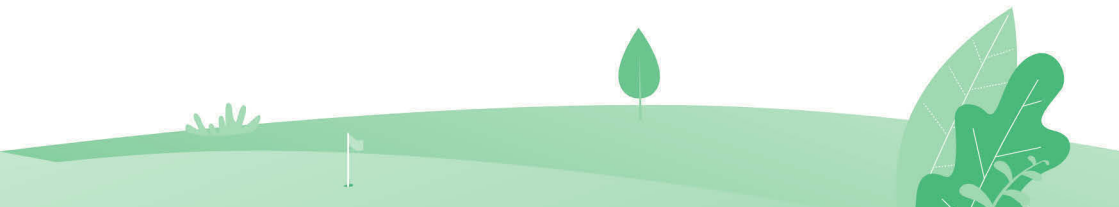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97,498	102,465
使用權資產	13	213,668	217,920
商譽		–	–
會所債券		2,897	2,89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4	–	41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70	330
		<b>314,133</b>	323,653
<b>流動資產</b>			
存貨		37,590	40,28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4	53,610	56,3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89	5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585	118,995
		<b>182,374</b>	216,191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33,850	61,69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31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0,196	73,780
租賃負債	13	1,547	1,625
應付所得稅		–	354
銀行借款	16	58,889	58,889
		<b>164,482</b>	197,657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b>17,892</b>	18,5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332,025</b>	342,187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7	<b>64,817</b>	61,819
租賃負債	13	<b>215</b>	931
遞延稅項負債		<b>215</b>	227
		<b>65,247</b>	62,977
資產淨值		<b>266,778</b>	279,21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b>52,013</b>	52,013
儲備		<b>212,035</b>	224,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64,048</b>	276,480
非控股權益		<b>2,730</b>	2,730
權益總額		<b>266,778</b>	279,210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股本儲備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i))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外匯波動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2,013	399,369	27,167	33,966	822	17	455	(212,748)	301,061	2,730	303,791
期內虧損	-	-	-	-	-	-	-	(16,717)	(16,717)	-	(16,71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16,717)	(16,717)	-	(16,71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2,013	399,369	27,167	33,966	822	17	455	(229,465)	284,344	2,730	287,074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2,013	399,369	27,167	33,966	824	17	(1,010)	(235,867)	276,479	2,730	279,209
期內虧損	-	-	-	-	-	-	-	(12,431)	(12,431)	-	(12,43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12,431)	(12,431)	-	(12,43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2,013	399,369	27,167	33,966	824	17	(1,010)	(248,298)	264,048	2,730	266,778

附註：

- (i)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i)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和股份溢價賬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及(ii)本公司資本重組產生的進賬，部分由紅股發行抵銷，誠如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的通函。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規定，若干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之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之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為止，而其後之撥款則可自願作出。該法定盈餘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之虧損，或轉至註冊資本，惟在作出該等使用後，該法定盈餘儲備金最少須維持於註冊資本25%之水平。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b>(21,116)</b>	7,737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49)</b>	(88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b>(8)</b>	(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444
已收利息	<b>754</b>	816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b>697</b>	283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償還銀行借款	<b>(47,778)</b>	(48,864)
新增銀行借款	<b>47,778</b>	48,864
償還一名董事款項	<b>(3,584)</b>	(7,668)
已付利息	<b>(3,613)</b>	(1,720)
償還租賃負債	<b>(794)</b>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b>(7,991)</b>	(9,3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28,410)</b>	(1,36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18,995</b>	126,24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b>90,585</b>	124,881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高爾夫球袋及配件，以及於塞班島發展綜合渡假村。

本公司及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於中國及塞班島成立之附屬公司，其功能貨幣則分別為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由於本公司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故為了方便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使用人士，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所有權權益除外，其乃按重估金額計量。

除下文所述者外，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符一致。

於本中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本)及下列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中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修訂本)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4.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已售予外界客戶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扣除折扣、退貨及銷售關連稅項。

## 5.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擁有一個(二零一九年：三個)可予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高爾夫球設備 —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設備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 高爾夫球袋 — 製造及買賣高爾夫球袋、其他配件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 酒店 — 於塞班島發展綜合渡假村。

###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根據可予呈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對銷		綜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72,883	86,521	14,153	22,681	-	-	-	-	87,036	109,202
分部間銷售	-	-	2,066	6,224	-	-	(2,066)	(6,224)	-	-
其他經營收入	1,577	1,346	176	194	-	-	-	-	1,753	1,540
總額	74,460	87,867	16,395	29,099	-	-	(2,066)	(6,224)	88,789	110,742
分部業績	(1,761)	(9,060)	2,507	3,349	(3,361)	(3,336)	-	-	(2,615)	(9,047)
利息收入									753	816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05)	(3,767)
財務費用									(6,589)	(4,312)
除稅前虧損									(12,256)	(16,310)

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產生之虧損)賺取之溢利(惟利息收入、中央行政費用、董事酬金及財務費用不予分配)。這是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之評估的基準。

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市價計算。

## 5. 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根據可予呈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綜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71,887	192,855	10,745	15,269	204,434	207,768	387,066	415,892
未分配企業資產								
—會所債券							2,897	2,8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585	118,995
—其他							15,959	2,060
資產總額							496,507	539,844
分部負債	20,302	45,275	6,027	10,026	7,492	7,471	33,821	62,772
未分配企業負債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31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0,196	73,780
—應付所得稅							—	354
—銀行借款							58,889	58,889
—可換股債券							64,817	61,819
—遞延稅項負債							215	227
—其他							1,791	1,477
負債總額							229,729	260,634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

- 除若干使用權資產、會所債券、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其他應收賬款以及用於中央行政管理之廠房及設備外，所有資產按經營分部分配。各可予呈報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按照個別可予呈報分部所賺取的收入分配；及
- 除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所得稅、若干租賃負債、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外，所有負債按經營分部分配。各可予呈報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照分部資產的比例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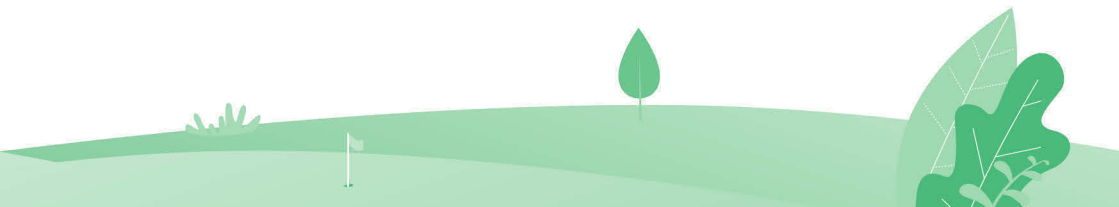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 6.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753	816
出售廢料	4	35
樣本收入	110	73
模具收入	9	5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375
雜項收入	205	259
租金收入	146	44
匯兌收益淨額	-	208
政府補助	1,144	-
政府補貼	135	-
	<b>2,506</b>	2,356

## 7.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之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1,638	1,720
— 可換股債券	2,998	2,733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附註i)	1,890	-
— 租賃負債	63	10
借款成本總額	<b>6,589</b>	4,463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ii)	-	(151)
	<b>6,589</b>	4,312



## 7. 財務費用－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按年利率5%計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免息)。
- (ii) 本期間並無借貸總庫產生之借貸成本資本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貸成本按年資本化比率5.71%就合資格資產開支資本化)。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8	419
遞延稅項	(13)	(12)
	175	407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為概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用於抵銷結轉自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 (iii) 塞班島的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溢利的35%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自塞班島產生收入，故概無就於塞班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iv) 本集團毋須於其他司法權區繳付稅款。

## 9.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之成本	72,118	96,2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87	2,636
使用權資產折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251	3,561
匯兌虧損淨額	337	-
政府補助(附註i)	(1,144)	-
政府補貼(附註ii)	(135)	-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856	1,624

附註：

- (i) 該款項指中國政府為肯定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在稅制的貢獻而授予的現金補助(二零一九年：無)。
- (ii) 該款項與在滿足條件下，從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防疫基金所得於期內確認的現金補貼(二零一九年：無)有關。



**10. 股息**

於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期內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虧損</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b>(12,431)</b>	(16,71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b>5,201,250</b>	5,201,25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已經轉換，原因為行使該轉換會令每股虧損減少。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動用約31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0,000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未計利息開支資本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扣除資本化利息開支約15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約1,297,000港元之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9,000港元)，因而產生出售虧損淨額約6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收益淨額約375,000港元)。

董事認為，按重估值列賬之於本中報期末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總值與彼等之估計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並無於本中期期間確認重估盈餘或虧絀。

##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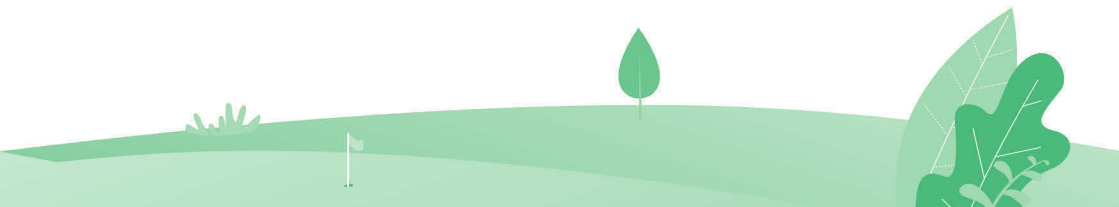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 (i)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明細：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土地	211,845	215,306
樓宇	1,823	2,614
	<b>213,668</b>	217,920

使用權資產約7,4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47,000港元)及204,43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759,000港元)分別為中國及塞班島的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7,4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47,000港元)的結餘已作抵押為銀行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就樓宇設有租賃安排。租期一般介乎兩至三年。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添置使用權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約468,000港元，此乃由於新租賃樓宇所致。



##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 (ii)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215	931
流動	1,547	1,625
	<b>1,762</b>	2,556

## 租賃負債應付金額：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547	1,625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215	931
	<b>1,762</b>	2,556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b>(1,547)</b>	(1,625)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b>215</b>	931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新租賃樓宇時，確認租賃負債約468,000港元。

## (iii) 於損益中確認之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51	9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3	10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856	1,624

###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 (iv)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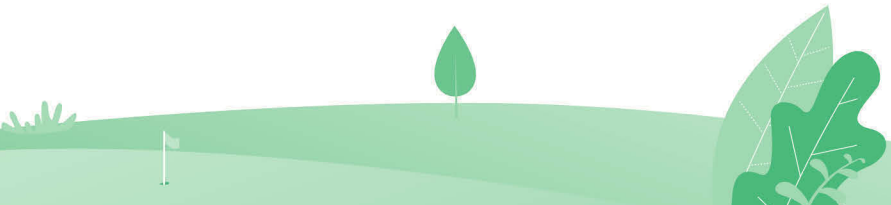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包括短期租賃)款項的總現金流出約為1,7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32,000港元)。本集團的租賃款項均為固定。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6,121	48,094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
	<b>36,121</b>	48,094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5,773	3,817
預付款項	1,171	3,973
預付供應商款項	545	479
	<b>53,610</b>	56,363
非流動	-	41
流動	<b>53,610</b>	56,322
	<b>53,610</b>	56,363

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i)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信貸期一般自30日至90日(二零一九年：30日至60日)不等。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而高級管理人員會就逾期結餘進行定期覆核。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ii)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彼等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018	31,436
31至90日	15,844	13,883
91至180日	5,259	2,775
	<b>36,121</b>	48,094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8,681	46,802
合約負債	1,379	3,317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賬款	13,790	11,574
	<b>33,850</b>	61,693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0,372	38,401
91至180日	4,190	5,328
181至365日	2,545	1,788
超過365日	1,574	1,285
	<b>18,681</b>	46,802



## 16. 銀行借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定期貸款之賬面值，有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58,889	58,889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籌集新銀行借款約47,77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047,000港元)，以撥付作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58,889,000港元之銀行借款為定息借貸(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8,889,000港元)。定息借貸按介乎年利率5.44厘至5.66厘計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5.66厘至5.87厘)。

## 1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向金航有限公司(其主要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黃有龍先生)發行本金額74,100,000港元免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七日(「到期日」)。可換股債券為免息、無抵押並以港元計值。

可換股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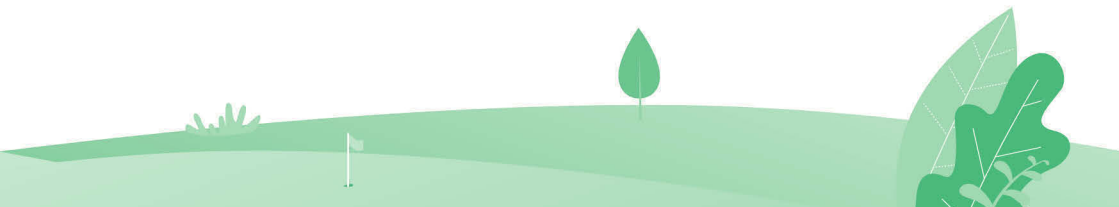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兌換：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以兌換價每股普通股0.114港元將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兌換權可於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

贖回： 概無提前贖回權獲授予本公司或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惟出現違約事件(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通函所披露的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則作別論。可換股債券僅於到期日由本公司贖回。

倘發生違約事件，可換股債券應在債券持有人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到期及應付。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分：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以「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一項呈列。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年利率9.7厘。



## 17. 可換股債券一續

報告期內可換股債券負債及權益部分變動以及第三層公允值計量對賬載列如下：

	可換股債券 負債部分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6,353	27,167	83,520
年度實際利息開支	5,466	-	5,4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1,819	27,167	88,986
期間實際利息開支	2,998	-	2,99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64,817	27,167	91,984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就可換股債券進行贖回、購買或註銷(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兌換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74,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100,000港元)，兌換時則最多650,000,000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00股)股份將予發行，惟可能須按可換股債券條款規定作反攤薄調整。有關可換股債券條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

## 1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一九年：0.01港元)之普通股		
<b>法定</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	10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5,201,250	52,013

## 19.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為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起生效，除非另有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十年內仍然生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註銷、失效或沒收(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僱員及董事並無持有購股權。

## 20.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計提撥備之就 廠房及機器之資本開支	4	232

## 21. 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接獲一份向其提出的令狀被列為一宗香港高等法院訴訟中的答辯人，被索償約1,546,000港元。該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向該令狀提出全面抗辯，而自此之後，原告人並無進一步提出訴訟。董事認為，基於所獲得的法律意見及可取得的資料，毋須就報告期末法律訴訟所產生的索償作出撥備。

故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22. 公平值披露

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於短期內到期，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折現影響微乎其微。

## 23. 關聯方及關連方交易

(a) 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Sino Orange (China) Company Limited支付租金費用	(i)	720	540
應付一名董事之利息開支	(ii)	1,890	-

附註：

- (i) 支付予關連公司(本公司董事朱振民先生擁有其實益權益)之租金費用由本集團與關連公司按協定之費率釐定。
- (ii) 利息開支已支付或應付予本公司其中一名董事。

**23. 關聯方及關連方交易—續****(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之酬金詳情載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2,473	2,607
退休福利	27	30
	<b>2,500</b>	2,637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根據各自之表現予以釐定。

**24.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主要非現金交易。

**2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至本中期報告當日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26.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經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及業務回顧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的爆發對全球人類健康構成嚴重威脅，並因政府頒布的禁制令、旅行限制及檢疫措施而嚴重阻礙全球經濟發展。目前並沒有跡象顯示該疫情會於短期內停止，且有可能持續較長時間並繼續於人類間傳染，直至治療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苗研發成功後大規模生產。儘管製造業務在中國農曆新年假期延長後已於二月中旬恢復，但受到經濟下滑的嚴重打擊，本集團的高爾夫球業務於二零二零上半年驟跌。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引發的不確定性以及中美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中旬達成的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之影響，市場狀況在整個期間保持低迷。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高爾夫球收入大幅減少，原因是在疫情下客戶被逼暫時停止營運或改為在家工作時，通常會減少及／或重新安排訂單。儘管市道低迷，本集團繼續加強業務理順措施，以持續優化成本，提高貢獻率。於本期間，由於酒店業務在塞班島的外部限制因素未得到解決而延遲發展，酒店分部並未產生收入。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期內的收入下跌約20.3%，而售予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下跌約36.8%。從策略層面，董事會致力不斷探索更多不同潛在發展機遇，以拓展本集團業務，令本集團業務更加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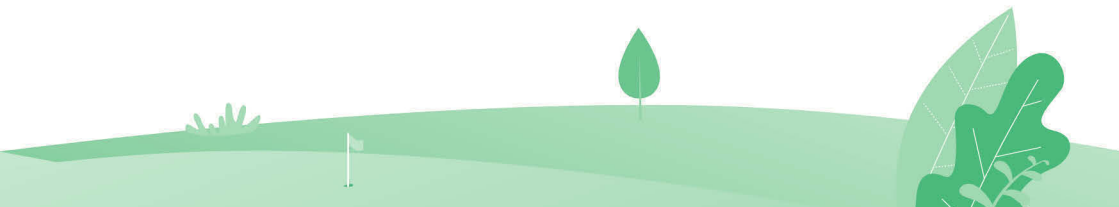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約為87,0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09,202,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減少至約12,43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6,717,000港元)。報告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約為0.24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約為0.32港仙)。

## 高爾夫球設備業務

高爾夫球設備分部多年來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之收入約83.7%（二零一九年：約79.2%）。受疫情影響，本期間高爾夫球設備銷售額減少15.8%至約72,88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86,521,000港元）。

期內，售予最大分部客戶的高爾夫球設備及配件銷售額減少29.6%至約34,7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9,300,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47.6%（二零一九年：約57.0%）或期內本集團收入約39.9%（二零一九年：約45.1%）。對其他分部客戶的銷售額普遍出現不同程度的下降，而對新客戶的銷售額則部分彌補了對現有主要客戶銷售額放緩的影響。源自五大分部客戶的收入減少12.0%至約70,91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80,562,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97.3%（二零一九年：約93.1%）或本期間本集團收入約81.5%（二零一九年：約73.8%）。戰略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的長遠發展，致力於與客戶緊密合作，實現共同利益，並與其他知名高爾夫球品牌開拓新的商機。

為減輕企業在疫情期間所承受的財務負擔，中國政府已授予豁免及／或減收中國企業的退休福利供款的紓困措施，期內高爾夫球設備分部節省了約人民幣1,439,000元（相當於約1,599,000港元）。為對抗疫情，本集團採取嚴格的防疫措施及彈性工作時間，以儘量降低人類感染風險及保障員工安全。各項防疫措施卓有成效，是為企業正常經營提供安全環境的重要工具。於期間，山東省政府授予山東省生產設施人民幣1,030,000元（相當於約1,144,000港元），以表彰其在稅制中的貢獻。高爾夫球設備分部致力加強理順措施，以持續精簡業務及優化成本。增加使用外包安排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成本效益，同時維持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另一方面，通過實施獎勵計劃，向能在不同生產過程的預定產量目標下實現成本節約的生產人員支付報酬，生產效率得以提升。山東生產設施已對其員工團隊進行定期評估，旨在根據業務量和市場狀況及時調整員工人數。通過積極主動管理，高爾夫球設備分部的表現有所改善，其平均毛利率有所提高，有助於減輕在業務低迷的情況下所承受的虧損。



儘管分部收入顯著下降，高爾夫球設備分部仍能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虧損大幅減少至約1,761,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比較期間產生的分部虧損約9,060,000港元減少80.6%。考慮到訂單狀況和疫情的影響，預計下半年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營運將面臨更大的壓力，並面臨嚴峻挑戰，直至用於治療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苗能大規模生產並投入使用，業務活動方能恢復正常。為確保長遠發展，高爾夫球設備分部致力於通過多元化營銷活動持續加強與客戶的關係。管理層對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度高爾夫球設備業務的前景持審慎態度。

### 高爾夫球袋業務

受疫情影響，本集團高爾夫球袋分部(由售予外部客戶之高爾夫球袋及配件構成)之收入下跌37.6%至約14,15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2,681,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16.3%(二零一九年：約20.8%)。在沖銷分部間銷售約2,0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6,224,000港元)之前，期內高爾夫球袋分部之總銷售額下跌約43.9%至約16,2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8,905,000港元)。分部間銷售指為履行高爾夫球設備分部所接高爾夫球桿組訂單而生產之高爾夫球袋。高爾夫球桿組之銷售額乃遵循本集團之政策分類為高爾夫球設備分部之收入。

在期內分部收入中，高爾夫球袋銷售額約為11,3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0,006,000港元)，而配件(以運動袋為主)之銷售額約為2,8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675,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之約80.1%(二零一九年：約88.2%)及約19.9%(二零一九年：約11.8%)。期內，高爾夫球袋銷售額大幅減少43.3%，而配件銷售(主要為運動袋銷售)則輕微增加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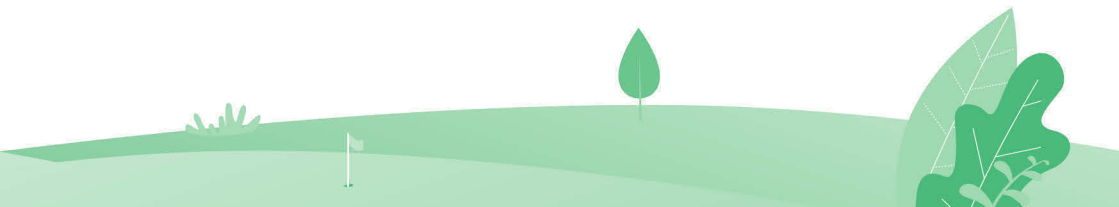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期內，售予最大分部客戶之銷售額減少61.3%至約5,63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4,577,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39.8%(二零一九年：約64.3%)或本集團期內收入的約6.5%(二零一九年：約13.3%)。透過多元化的市場推廣活動，售予其他主要分部客戶的銷售額下跌幅度較小，而新客戶的銷售額則部分彌補現有主要客戶銷售額縮減。五大分部客戶產生之收入下跌40.3%至約12,6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1,270,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89.7%(二零一九年：約93.8%)或本集團期內收入約14.6%(二零一九年：約19.5%)。儘管市場低迷，高爾夫球袋分部仍致力加強理順措施以持續精簡業務，提高效率，優化成本，並實現長期發展。

受銷售額低迷影響，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高爾夫球袋分部錄得較少分部溢利約2,5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3,349,000港元)。經考慮銷售訂單狀況及疫情的影響，管理層對高爾夫球袋業務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的前景持審慎態度。

## 酒店業務

董事會一直開拓合適的多元化業務機會及／或投資，以擴大收入來源，並增強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本集團對塞班島的旅遊和高爾夫球相關行業持樂觀態度，於二零一六年收購Lucky Fountain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Lucky Fountain集團**」)。Lucky Fountain集團的主要資產是位於塞班島地段007 A 02、地段007 A 03、地段007 A 04、地段022 A 02、地段022 A 03、地段007 A 05、地段007 A 06、地段007 A 07、地段036 D 01、地段010 A 02、地段010 A 17及地段032 A 01的十二幅地，總佔地面積約79,529平方米。收購Lucky Fountain集團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進入塞班島酒店業，並在塞班島開展旅遊及高爾夫球相關行業。



收購Lucky Fountain集團後，由於當地建築工人短缺以及自二零一七年起塞班島海外工作簽證配額不明朗，故酒店業務已延期發展。該發展將延後直至所有外來因素得以解決。

於本期末，酒店業務並無收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前景

2019冠狀病毒病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全球爆發，為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帶來龐大不明朗及不穩定因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業務受疫情及中美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不利影響。儘管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銷售額大幅減少，本集團已透過有效的業務理順措施改善貢獻率以減輕期內產生的虧損。預期市況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仍將動盪不定，對企業造成挑戰。為實現長期發展及共同利益，在經濟大動蕩時期，本集團一直與客戶緊密合作，盡力切合其需要，並迎接挑戰。本集團致力於持續實施有效措施，以精簡業務及優化成本。本公司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有足夠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於到期時清償債務。本集團對高爾夫球業務於可見未來之前景持保守謹慎之態度。

另一方面，於二零一六年收購Lucky Fountain集團為本集團提供了令其業務更多元化的機會及發掘增加收入來源的潛力。儘管塞班島發展計劃現階段已延期，本集團將繼續不時關注塞班島的酒店業行情，並於最佳時機啟動發展計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開展紅酒貿易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慎重推行業務舉措，密切監察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業務，把握其他發展契機，以提高競爭力，為股東帶來最豐厚回報。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以其業務營運、借款及來自一名董事墊款產生之現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90,5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8,995,000港元)，主要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息借款(由銀行借款組成)合共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所有款項均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年利率約5.44%至5.66%(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6%至5.87%)計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銀行借款分別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定息借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6,000港元，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約為70,1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780,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及可換股債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02,7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220,000港元)除以權益總額約266,7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9,210,000港元)計算)上升至約38.5%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3%)，此乃由於銀行及現金結餘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496,50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9,844,000港元)及約266,77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9,21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約1.11(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9)及約0.8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89)。本集團一直致力尋求可行方法以不時理順及改善其財務狀況。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家中國銀行之銀行借款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58,889,000港元)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97,7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324,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資產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為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530,000元，相當於約58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元，相當於約589,000港元)。該等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高爾夫球袋工廠設施租賃的抵押。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業務相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導致出現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本集團因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之匯率波動而承受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有關風險。本集團將不時審查及監控其貨幣風險，並於適當時候對沖其貨幣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接獲令狀，故其於香港高等法院案件中被列為被告，連同應計利息及成本被索賠約1,546,000港元。該附屬公司已向該令狀提出全面抗辯。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在抗辯中擁有合理勝訴機會，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至中期報告當日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就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訂約但並未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2,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僱用約630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0名)僱員。本集團之一貫政策是以具競爭性之薪酬組合及事業發展機會，與僱員維持和諧關係。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職責、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慣例釐定。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酬組合，以確保公平性及適當性，並根據個別僱員之工作表現而派發酌情花紅。



## 其他資料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記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股東名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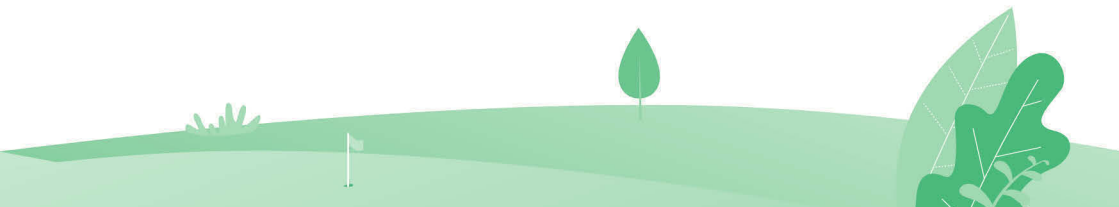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董事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持有	透過受控制 法團持有			
朱振民先生	46,460,520	750,000	-	47,210,520	0.91%	

## (II)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股份	持有股份 數目	身份及 權益性質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 無投票權 遞延股本之 百分比
朱振民先生	順龍高爾夫球製品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附屬 公司	無投票權遞延 股份	1,190,607	直接實益擁有	30.98%

除上述者外，一名董事代表本集團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僅為符合最低公司時任股東人數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沒有董事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該等權益及淡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予本公司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

### 好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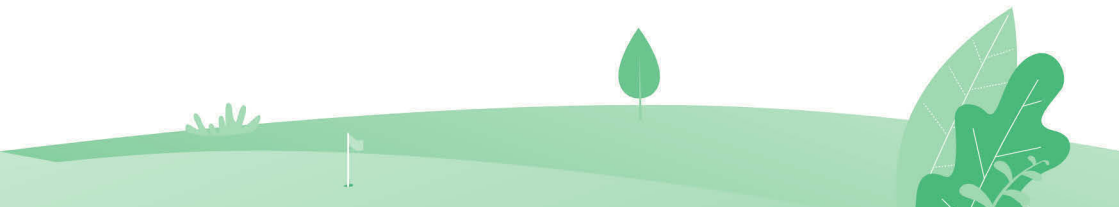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及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a)	受控法團持有之抵押權益	3,511,000,000	67.50%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a)	受控法團持有之抵押權益	3,511,000,000	67.50%
Right Sel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受控法團持有之抵押權益	3,511,000,000	67.50%
Wise Choice Ventures Limited	(a)/(b)	抵押權益	3,511,000,000	67.50%
金航有限公司	(c)	實益擁有人	3,511,000,000	67.50%
長勝有限公司	(b)/(d)	受控法團持有之實益權益	3,511,000,000	67.50%
黃有龍先生	(e)	受控法團持有之實益權益	3,511,000,000	67.50%
趙薇女士	(f)	配偶權益	3,511,000,000	67.50%
Surplus Excel Limited	(g)	實益擁有人	984,754,355	18.93%
姜建輝先生	(h)	受控法團持有之實益權益	984,754,355	18.93%



附註：

- (a) Wise Choice Ventures Limited為Right Sel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Right Sel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Wise Choice Ventures Limited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ight Sel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各自被視作擁有由Wise Choice Ventures Limited所擁有抵押權益之股份之權益。
- (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金航有限公司就其持有之2,861,000,000股股份提供第一固定股份抵押，並就其持有可轉換為650,000,000股股份之可換股債券提供第一固定抵押，以Wise Choice Ventures Limited為受益人，以擔保長勝有限公司向Wise Choice Ventures Limited發行之有抵押票據項下之付款責任。
- (c) 金航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d) 所披露權益為金航有限公司直接實益擁有的股份，而金航有限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長勝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長勝有限公司被視作擁有由金航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之權益。
- (e) 這代表金航有限公司持有的2,861,000,000股股份及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650,000,000股股份)。黃先生為金航有限公司之唯一最終實益股東及唯一董事，透過彼全資擁有之公司長勝有限公司間接持有金航有限公司100%已發行股本。
- (f) 趙薇女士為黃有龍先生的配偶。因此，趙薇女士被視作擁有由黃有龍先生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之權益。
- (g) Surplus Excel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h) 姜建輝先生直接持有Surplus Excel Limited之80%股權，故被視作擁有由Surplus Excel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沒有人士(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所載擁有權益之本公司董事除外)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終止原購股權計劃（「**原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作取代。原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起獲採納，假如沒有被終止，本應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到期。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未行使之購股權。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繼續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範圍已擴展至包括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之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董事，無論執行或非執行且無論獨立與否），以及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簽約名人、顧問、專業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合夥人或合營夥伴，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或可能對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新購股權計劃旨在提供激勵並協助本集團挽留其僱員及招攬額外僱員，並於達致本集團長期業務目標時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新購股權計劃已自聯交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批准因本公司於新購股權項下授予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上市起生效，而除非被終止或修訂，新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之採納日期起十年仍具效力。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董事及僱員並無持有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失效或沒收。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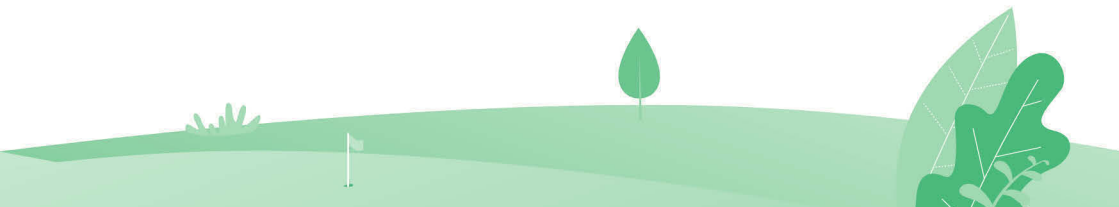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詳述的若干偏離除外：

- (a)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而不得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此偏離被視為恰當，且董事會亦認為即使賦予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仍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勢而貫徹一致之領導，並可就業務決策及策略進行有效及高效之規劃及實行。董事會進一步認為，現行架構不會有損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均衡。
- (b)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儘管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任何特定任期，惟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故有效達致守則條文之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本公司操守守則。在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光宇先生(主席)、盛寶軍先生及林琳女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列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 薪酬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盛寶軍先生(主席)、何光宇先生及林琳女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列明其書面職責範圍。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有關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在酬金方面之所有政策及結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黃邦銀先生(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盛寶軍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林琳女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並列明其書面職責範圍。提名委員會於本中期期內會晤一次以檢討(其中包括)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董事之技能、知識及經驗)；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審查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有效性。

##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全體僱員之貢獻及承擔致謝。本人亦望能對股東、客戶、供應商及生意夥伴之長期支持及工作熱忱，致以衷心感激。

承董事會命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黃邦銀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中期報告當日，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黃邦銀先生及朱振民先生；(ii)非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盛寶軍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林琳女士組成。

